

「布萊爾事件」餘波盪漾，誰該為剽竊抄襲負責？



2003年5月間，美國報業翹楚《紐約時報》以四頁全版的篇幅刊登更正說明，文中詳細說明該報記者傑森·布萊爾（Jayson Blair）剽竊、捏造新聞的經過，同時向全國讀者致歉。布萊爾於5月中旬辭職，該報管理總編波伊達（Gerald Boyd）和總編輯雷恩斯（Howell Raines）也於6月上旬遞上辭呈，這樁剽竊醜聞令《紐約時報》的信譽大打折扣，對這份創報百年的報社影響甚巨。

事隔一年之後，布萊爾推出自傳 *Burning Down My Masters House*，意圖向大眾解釋他的行徑，但誠如《芝加哥論壇報》所言，本書了無新意，只是更加深布萊爾擅長說謊的形象。布萊爾在書中進行自我剖析，他坦承小時候曾遭受性侵害，成長過程中深受躁鬱症之苦，到後來甚至染上毒癮，還有酗酒的問題。他也描述在《紐約時報》工作所承受的壓力，含沙射影地指控《紐約時報》虧待少數民族，布萊爾說有位同事曾告訴他，在報社裡你若是個酒鬼，上司勢必對你另眼看待，你若是個黑人酒鬼，你肯定完蛋。奇怪的是，這個布萊爾指稱「虧待黑人記者」的報社對他卻異常寬容，根據布萊爾在書中的敘述，他和朋友到小酒館喝酒，酒資數百元美金全數報公帳，報社二話不說就核准；他和朋友坐公務車在紐約市遊蕩，報社也沒說什麼；他一而再、再而三地捏造新聞，報社也不斷給他改過自新的機會。看來受到虧待的並不是布萊爾，而是《紐約時報》。

無獨有偶地，因為布萊爾事件而下臺的前總編輯雷恩斯也於日前撰文陳述己意，雷恩斯自從去年辭職之後一直很少接受媒體採訪，今年4月間，新聞界獲悉他為《大西洋月刊》（*The Atlantic Monthly*）撰寫一篇長達兩萬字、題為 *My Times* 的長文，同業們莫不引領以待，大家都等著看他說些什麼。在這篇刊載於《大西洋月刊》5月號的長文中，雷恩斯坦承表示布萊爾事件確實是他的疏失，但他並不因為布萊爾是黑人，所以才一而再、再而三地原諒他，他對布萊爾的寬容，其實是出惻隱之心，雷恩斯說他早就知道布萊爾酗酒又嗑藥，但根據他過去服務於報界的經驗，傑出的記者有時難免有些個人問題，他認識最起碼兩位「作品達普立茲獎水準」的記者曾經酗酒，所以他願意給布萊爾自新的機會，希望他能走出酗酒的陰霾，不料布萊爾的作品不但達不到普立茲獎的標準，反而斷送了雷恩斯在《紐約時報》的新聞生涯。

旅美文字工作者
◎ 施清真



雷恩斯雖然承認自己督導不周，但卻不認為他應該為此事下臺。根據文中的敘述，《紐約時報》刊載 4 頁全版的更正啓事之前，他根本毫不知情，啓事刊出的那天他和朋友去釣魚，一看到更正啓事，他就知道自己的前途不保，他說整篇更正啓事中，完全沒有提到總編輯的角色，也沒有提到其實雷恩斯對布萊爾的行徑毫不知情。聽來或許難以置信，但日理萬機的雷恩斯確實不知道手下一名記者剽竊、抄襲、捏造了數十篇新聞，雷恩斯暗示他的副手波伊達低估了此事的嚴重性，波伊達在接受媒體訪問時則駁斥了雷恩斯的說法。

布萊爾事件只佔這篇長文的一小部分，雷恩斯真正攻訐的對象是《紐約時報》。雷恩斯首先將苗頭指向發行人小沙爾茲貝格（Arthur Sulzberger Jr.），他說小沙爾茲貝格自始至終都表現得驚慌失措，他還說如果老沙爾茲貝格還在世，絕不會因為屈服於報社同仁的意見而將總編輯撤職。雷恩斯隨後話鋒一轉，將焦點轉向《紐約時報》，他說《紐約時報》就像哈佛大學等知名學府一樣，搶破了頭才進得去，進去之後就不愁被趕走，大家只知道「上下班打卡，等著退休」。雷恩斯還說，許多人進了《紐約時報》之後都大感驚訝，但令他們驚訝的不是水準之高，而是同仁資質之低。雷恩斯認為《紐約時報》在前任總編輯 Joseph Lelyveld 的領導下，從頭版到藝文版都過時僵化，可讀性愈來愈低，記者們只會抱怨，缺乏競爭性，也不知道如何處理突發事件。雷恩斯在文中詳述自己爲了改造《紐約時報》所付出的努力，在這個過程中，他得罪了不少人，最後甚至賠上了自己的事業。

雷恩斯認為自己不應該為布萊爾事件下臺，布萊爾辭職至今也從未表示悔意，他在 *Burning Down My Masters' House* 一書中解釋，自己之所以捏造新聞，完全是因爲個人酗酒、嗑藥、罹患憂鬱症等，他說謊掩飾自己的問題，也藉由說謊達到目的，九一一自殺攻擊事件之後，他首度開始剽竊，從此愈陷愈深，一發不可收拾。但這都是因爲他承受了極大的心理壓力，不得不出此下策，換言之，說謊不是他的錯，而是一種爲求生存、爲求表現的對策。*Burning Down My Masters' House* 傳達出這樣的訊息，難怪令許多書評家搖頭嘆息。布萊爾拿了 6 位數字的預付金，不到一年就寫出這本書，出版商也安排了多項採訪，布萊爾也在電子媒體上頻頻曝光，但根據 Nielsen Bookscan 的統計，該書上市九天只賣了一千四百本，銷售成績不佳，令出版商相當失望。

繼布萊爾事件之後，日前全美發行量最大的《今日美國》*U.S.A. Today* 也傳出記者剽竊事件，這次的當事人 Jack Kelly 可不是初出茅廬的新兵，而是聲譽卓著的資深記者，2002 年還曾入圍普立茲新聞獎。據《今日美國》的調查，Kelly 至少捏造了 8 篇重大新聞，《今日美國》的總編輯 Karen Jurgensen 雖然因此下臺，但新聞道德的爭議卻未因此平息。布萊爾的自傳未見悔意，雷恩斯也將責任推給報社，這麼說來，到底誰該為抄襲剽竊負責？